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以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水福先生召集，经董事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7,572.1 万元，其中子公司江西乐浩综合利用电业有限公司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9,577 万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64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二、《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上海星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杭州西子星月产业园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325 万，占注册资本 65%；上海星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175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

表决结果：同意：8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 2019 年 2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三、《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何伟校先生为《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1票。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9年2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